

上海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

目錄	頁數
主要審慎比率	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覧	3
槓桿比率	5

本文件載有上海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第三支柱披露的主要審慎比率、槓桿比率、按照風險類型劃分的風險加權數額(「RWA」)。以下披露乃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佈的披露模板編製。

本銀行的主要審慎比率按非綜合及綜合基礎計算,而銀行監管披露報表所載財務資料乃按綜合基準編製。

1 主要審慎比率

以下圖表概述本銀行的主要審慎比率。

(重列)

		(重列)				
					於2024年	於2024年
港幣千元		9月30日	6月30日	3 月31日	12 月31日	9月30日
	監管資本(數額)					
1及1a	普通股權一級(CET1)	5,039,857	5,009,822	4,903,419	4,807,864	5,453,379
2及2a	一級	5,039,857	5,009,822	4,903,419	4,807,864	5,453,379
3及3a	總資本	5,315,700	5,283,002	5,206,295	5,099,636	5,710,847
	風險加權數額(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26,068,262	27,909,061	26,618,690	26,762,249	26,714,441
4a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下限前)	26,068,262	27,909,061	26,618,690	26,762,249	26,714,441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及5a	CET1 比率(%)	19.3	18.0	18.4	18.0	20.4
5b	CET1 比率 (%) (下限前比率)	19.3	18.0	18.4	18.0	20.4
6及6a	一級比率(%)	19.3	18.0	18.4	18.0	20.4
6b	一級比率 (%) (下限前比率)	19.3	18.0	18.4	18.0	20.4
7及7a	總資本比率(%)	20.4	18.9	19.6	19.1	21.4
7b	總資本比率 (%) (下限前比率)	20.4	18.9	19.6	19.1	21.4
	額外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0.329	0.310	0.304	0.333	0.650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只適用於G-SIB或D-SIB)	_	_	-	-	_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CET1 緩衝要求(%)	2.829	2.810	2.804	2.833	3.150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CET1(%)	12.4	10.9	11.6	11.1	13.4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32,285,640	35,489,313	34,634,332	34,101,727	33,855,884
13a	以證券融資交易(SFT)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礎的槓桿 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32,030,416	35,639,639	34,985,661	不適用	不適用

1 主要審慎比率 (續)

(重列)

		於2025 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4年	於2024年
港幣千元						
		9 月30日	6 月30日	3 月31日	12 月31日	9 月30日
14、 14a及 14b	槓桿比率(LR)(%)	15.6	14.1	14.2	14.1	16.1
14c 及 14d	以SFT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礎的槓桿比率 (%)	15.7	14.1	14.0	不適用	不適用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 /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只適用於第1 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 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	LC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類機構:					
17a	LMR(%)	114.3	99.4	79.3	76.2	100.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 /核心資金比率(CFR)					
	只適用於第1 類機構: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	NSFR(%)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A類機構:					
20a	CFR(%)	110.1	109.1	94.4	94.3	101.2

2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以下圖表列出按照風險類別劃分的風險加權數額和符合由金管局規定的相應資本要求 (即風險加權數額的 8%):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
·#. #Ł	_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港幣千元		9月30日	6月30日	9月30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23,102,057	25,003,821	1,848,165
2	其中STC計算法	23,102,057	25,003,821	1,848,165
2a	其中BSC 計算法	_	_	_
3	其中基礎IRB 計算法	_	_	_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_	-	1
5	其中高級IRB 計算法	-	-	-
5a	其中零售IRB計算法	_	-	ı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_	-	-
6	對手方信用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40,317	54,577	3,225
7	其中SA-CCR計算法	36,171	47,779	2,894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_	-	-
8	其中IMM(CCR) 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4,146	6,798	332
10	CVA 風險	7,625	7,150	610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 股權狀況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 /第三方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	CIS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	CIS風險承擔——備選方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a	CIS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_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_	-	-
17	其中SEC-IRBA	_	-	-
18	其中SEC-ERBA(包括IAA)	_	-	-
19	其中SEC-SA	_	-	-
19a	其中SEC-FBA	_	-	_
20	市場風險	1,963,075	1,821,975	157,046
21	其中STM 計算法	1,963,075	1,821,975	157,046
22	其中IMM 計算法	-	_	_

2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續)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
AM #1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港幣千	兀	9月30日	6月30日	9月30日
22a	其中SSTM計算法	-	_	-
23	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切換的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經修訂市場風險框架生效前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955,188	1,021,538	76,41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250% 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不適用	不適用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不適用	不適用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_	_	_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 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_	-	_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 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_	-	_
29	總計	26,068,262	27,909,061	2,085,461

季內受到企業風險敞口佔比減少所帶動,令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下跌,是風險加權數額總計減少的主要原因。

3 槓桿比率

		於2025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資產 負債表 內 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或 SFT,但包括相關資產負債表內 抵押品)	31,182,810	34,252,795
2	還原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須從資產負債表資產中扣減的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抵押 品數額	_	-
3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項目資產的扣減	(5,524)	(88,170)
4	扣減:就SFT收到的並已確認為資產的證券作出的調整	- (470,740)	(477.505)
5	打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 金	(478,710)	(477,505)
6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100,417)	(98,171)
7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SFT)(第1至6行的總和)	30,598,159	33,588,949
	由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		
8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 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24,858	62,933
9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129,529	124,380
10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	-	_
11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的有效名義數額	-	_
12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	-	_
13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8至12行的總和)	154,387	187,313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		
14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SFT資產總計	412,637	557,414
15	扣減:SFT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	_
16	SFT資產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承擔	20,729	33,992
17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_
18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14至17行的總和)	433,366	591,406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9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7,399,646	6,786,276
20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6,299,918)	(5,664,632)
21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	-	_
2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第19至21行的總和)	1,099,728	1,121,644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3	一級資本	5,039,857	5,009,822
24	風險承擔總額(第7、13、18及22行的總和)	32,285,640	35,489,312
槓桿比率			
25及 25a	槓桿比率	15.6%	14.1%
26	最低槓桿比率規定	3.0%	3.0%
27	風險承擔總額(第7、13、18及22行的總和)	不適用	不適用

3 槓桿比率 (續)

		於2025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平均值披露		
28	SFT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157,413	707,741
29	SFT資產總額季度終結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 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412,637	557,414
30及 30a	根據第28行填報的SFT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風險承擔總額	32,030,416	35,639,639
31及 31a	根據第28行填報的SFT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槓桿比率	15.7%	14.1%

季内槓桿比率保持穩定。